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 205004 号



目录

一、验资报告	1-2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3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4
3. 验资事项说明	5-6

验资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 205004 号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064,000 元,股本为 237,064,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系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洪国资字[2019]69 号》文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7 号》文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7,412,800 股。

贵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 47,412,800 股,发行价格为 4.9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35,167,488.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47,412,8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284,476,800.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 5,579,187.20 元(含税)后剩余募集资金 229,588,300.80 元。贵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35,167,488.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381,714.50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785,773.50 元。计入股本 47,412,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80,372,973.5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064,000.00 元，股本人民币 237,064,000.00 元，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13 日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3）01032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84,476,800.00 元，累计股本人民币 284,476,800.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412,800.00	47,412,800.00	47,412,800.00	47,412,800.00	100.00
合计	47,412,800.00	47,412,800.00	47,412,800.00	47,412,800.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李红

冯建刚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412,800.00	16.67			47,412,800.00	16.67
国有法人持股			47,412,800.00	16.67			47,412,800.00	16.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7,064,000.00	100.00	237,064,000.00	83.33	237,064,000.00	100.00	237,064,000.00	83.33
人民币普通股	237,064,000.00	100.00	237,064,000.00	83.33	237,064,000.00	100.00	237,064,000.00	83.33
合计	237,064,000.00	100.00	284,476,800.00	100.00	237,064,000.00	100.00	284,476,800.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建刚
 1503023051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建刚
 110002280052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以赣股（1992）第 03 号文批准，与 1993 年 4 月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61 号文批准，贵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公司领取 3600001100065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5,724,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85,724,000.00 元，经中磊验字（2004）第 2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贵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13 号文核准，贵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340,000.00 股，此次发行后，贵公司的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37,064,000.00 元。经中审亚太验字（2013）010320-2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经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洪国资字[2019]69 号》文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7 号》文核准，贵公司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7,412,800 股。出资规定为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4.96 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 235,167,488.00 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5,167,488.00 元，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人民币 5,579,187.20 元（含税），贵公司实收募集资金人民币 229,588,300.80 元。该股款由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汇入贵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开设的账户内，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8115701013500238330	2020-06-22	229,588,300.80
合计			229,588,300.80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7,381,714.50 元（不含税），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	备注
保荐及承销费	5,546,403.02	保荐费含税金额 200,000.00 元和承销费含税金额 5,379,187.20 元由太平洋证券有限公司直接从募集资金扣除，保荐费含税金额 300,000.00 元由贵公司直接支付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46,843.53	
信息披露费	349,056.60	
登记托管费	44,729.06	
文件制作费	37,735.85	
印花税	56,946.44	
合计	7,381,714.50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785,773.50 元。计入股本 47,412,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180,372,973.50 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贵公司增加股本 47,412,8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284,476,800.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47,412,800.00 元，占股份总数的 16.6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37,064,000.00 元，占股份总数的 83.33%。

四、其他事项

贵公司本次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法定限售期限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二代支付

交易日期：20200622

打印日期：20200622

付款人	户名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00319200085126		账号	8115701015500258330
	开户行名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开户行名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号	102100009980		开户行号	728111
币种及金额 人民币贰亿贰仟玖佰伍拾捌万捌仟叁佰元捌角整 RMB229,588,300.80					
其他信息	摘要或附言：江西长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江西长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付方资金分簿编号： 付方资金分簿名称： 收方资金分簿编号： 收方资金分簿名称：				



SC040156002794

打印次数：1

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交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亲函人员取走。

截至2020年6月22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06-22	8115701013500 238330	人民币	229,588,300.80	江西长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合计金额(小写)		229,588,300.80元				
合计金额(大写)		贰亿贰仟玖佰伍拾捌万捌仟叁佰圆捌角				

江西长运股份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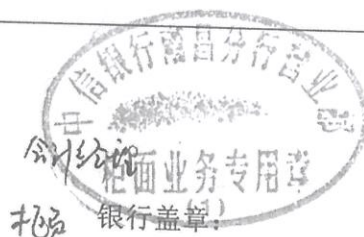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2020年6月22日

审核人：张珮

经办人：张云新



银行盖章

2. 如果不符，请列明不符事项。

年 月 日

经办人：

银行盖章：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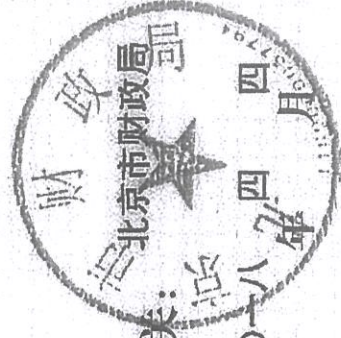
2019年12月12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018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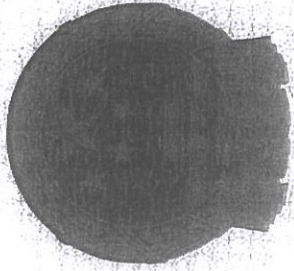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00036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与原件一致

证书号：30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八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丽红
 Full name: 赵丽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09-10
 Date of birth: 1970-09-10
 工作单位: 河北华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北华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30902700910002
 Identity card No.: 130902700910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赵丽红
 证书编号: 13000023051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230514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 年 6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 年 6 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 this renewal

2013

2014

2015


2016

2012 valid fo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1

20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出, 同意调入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必须在原单位发出
 以示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
 三、注册会计师在从事经济业务时, 应将本证
 书搬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10002280052



姓名: 冯建刚
 Full name: 冯建刚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1-07
 Date of birth: 1982-01-07
 工作单位: 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232319820107017X
 Identity card No.: 14232319820107017X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2015 年 3月 31日</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2017 年 3月 31日</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2018 年 3月 31日</p>
<p>证书编号: 110002280052 No. of Certificate</p> <p>发证机构: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14 年 07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p>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p>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转出单位 转出人 2016 年 12 月 12 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p> <p>转入单位 转入人 2016 年 12 月 12 日</p>

